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8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安行业轮动股票
基金主代码	040016
交易代码	040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5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8,828,433.0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注重把握行业轮动规律,力求通过行业优化配置,对强势行业的龙头企业和具有估值优势、成长潜力的股票进行重点投资,获取超额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优化行业配置,构建投资组合,并在投资流程中采用公司开发的多因子模型等数量工具进行支持,使其更为科学和客观。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冯颖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21-38969999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fengying@huaan.com.cn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95566
传真		021-68863414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uaan.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38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4,699,168.86
本期利润	-63,571,918.4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9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5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8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35,249,722.7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8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84%	1.03%	1.28%	0.96%	1.56%	0.07%
过去三个月	-4.17%	1.07%	-4.55%	0.88%	0.38%	0.19%
过去六个月	-7.50%	1.25%	-2.24%	0.99%	-5.26%	0.26%
过去一年	6.55%	1.29%	14.36%	1.12%	-7.81%	0.17%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5.88%	1.21%	4.54%	1.19%	1.34%	0.02%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5-40%,其中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82.61%;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5.35%;权证的投资比例为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13.92%。上述各项投资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5月1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注:根据《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不超过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第十四部分"基金的投资"中投资范围、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0号文批准于1998年6月设立,是国内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公司总部设在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目前的股东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旗下共管理了华安安信封闭、华安安顺封闭2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创新混合、华安中国A股增强指数、华安现金富利货币、华安宝利配置混合、华安上证180ETF、上证180ETF联接基金、华安安利股票、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华安核心优选股票、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华安动态灵活混合、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华安上证龙头ETF、上证龙头ETF联接基金、华安升级主题股票、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华安可转换债基金、华安国际配置、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等22只开放式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达到755.14亿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雪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0-05-11	-	18年	经济学硕士,18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历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主办、股票自营部投资经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亚洲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证券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研究所副所长;华富基金管理公司资深研究员、投研部副总监等职。2006年6月21日至2007年10月27日任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5月12日至2008年5月17日同时任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6月重新加入华安基金管理公司,并于2008年10月11日至2010年4月21日担任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年6月25日起担任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5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旗下不同基金,包括特定客户账户对同一证券进行交易的业务,均纳入《交易端公平交易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交易端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交易所业务》规定不同基金、账户间向买卖同一证券的交易分配原则是"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不同基金、账户间向买卖同一证券完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实现公平交易。本报告期内,场内业务的公平交易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制定《交易端公平交易管理办法-银行间业务》以及《基金(账户)参与新股询价与申购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其进行规范,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的事后监察,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华安旗下没有与本基金风格相同的基金。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没有出现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以来,我国通胀连续攀升,6月达到6.4%的高水平,宏观经济实施连续调控和货币持续紧缩政策,市场流动性趋紧,而通胀调控仍有压力。从上证综指看,上半年的A股市场仅仅微幅调整,但是期间过程走势却是大起大落。一季度,周期性行业普遍表现上涨,而医药、信息技术等中小市值板块跌幅巨大,本基金在医药、信息技术板块配置损失较大。虽然我们对医药等成长性公司投资的坚持在下半年开始体现成果,但严重影响了上半年的业绩表现。后期我们逐步提升了组合的均衡度,对氟化工、食品饮料的投资获得较好收益。但是二季度市场出现了系统性大跌并创出今年以来低点,使我们投资趋于谨慎。6月我们重点关注市场的超跌反弹机会,并积极调整结构和仓位,基金业绩开始出现积极变化。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588元,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7.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今年以来,宏观经济调控和货币紧缩是主基调,稳定物价水平是经济的首要任务。从6月份通胀水平来看,三季度控制通胀仍是艰巨任务。而货币的持续紧缩、房地产行业严厉调控,同时叠加欧美经济的震荡和调整,中国经济增速有所放缓。我们认为下半年证券市场的走势将取决于通胀预期的回落以及调控政策的放松程度。如果仍然保持上半年的调控力度,证券市场难以有趋势性行情,而更多以区间震荡形式演绎,我们更关注成长股和医药、食品饮料等防御性板块的投资。反之,如果政策因为通胀趋势拐点向下或者经济严重回落而放松,市场将再次出现阶段性反弹行情,调整幅度较深的周期性行业也将出现投资机会,部分供给出现短缺的行业弹性最大。另外,我们将持续关注那些经过经济调整和货币持续紧缩等逆境仍能保持领先的新兴产业公司,通过增长和外延式增长获得市场份额提升的公司。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估值政策及重大变化

无。

2、估值政策重大变化对基金资产净值及当期损益的影响

无。

3、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1)公司方面

公司建立基金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首席投资官、基金投资部总经理、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经理、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及相关负责人员。

主要职责包括: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严重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时,负责评估重大事件对投资品种价值的影响程度、评估对基金估值的影响程度、确定采用的估值方法、确定该证券的公允价值;同时将采用确定的方法以及采用该方法对相关证券估值后与基金的托管银行进行沟通。

相关人员专业胜任能力及工作经历:

尚志民,工商管理硕士,曾在上海证券投研究所、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进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曾先后担任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华安安顺封闭、基金安瑞、华安创新混合基金经理,现任华安安顺封闭、华安宝利股票的基金经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

李炳旺先生,研究生学历,24年基金业工作经验。曾任台湾国际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暨注册登记部经理、台湾摩根富林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注册登记部协理、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综合规划部副总经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宋磊,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工学硕士。曾在大鹏证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从事证券研究工作,2000年2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基金研究发展部从事化工行业研究,现任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经理、研究发展部总经理。

黄勤,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曾在上海银行资金部从事债券投资、交易工作。2004年8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债券投资经理,现任华安现金富利货币、华安强化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许之彦,金融工程部总经理,理学博士,CQF(国际数量金融工程师)。曾在广发证券和中山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后流动站从事金融工程工作,2005年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数量策略分析师,现任华安中国A股增强指数、华安上证180ETF及华安上证180ETF联接、华安上证龙头ETF和华安上证龙头ETF联接的基金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经理。

陈林,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CPA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在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04年11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财务核算部副总监、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基金运营部总经理。

(2)托管银行

托管银行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并且认真核查公司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3)会计师事务所

对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出具审核意见和报告。

4、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参与基金的估值。

5、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6、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等信息

无。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不进行收益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271,354.17	78,555,948.64
结算备付金	2,493,361.28	4,591,177.65
存出保证金	1,366,984.41	1,059,300.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4,656,670.53	803,220,632.95
其中:股票投资	689,963,840.53	758,921,633.7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4,692,830.00	44,298,999.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165.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97,506.21	-
应收利息	917,342.71	503,649.35
应收股利	360,757.80	-
应收申购款	294,649.75	11,662,267.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46,458,791.86	899,592,97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6,581,819.50
应付赎回款	7,469,533.09	1,080,155.1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07,939.30	1,091,612.56
应付托管费	167,989.88	181,935.4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675,028.75	1,922,428.12
应交税费	167,130.72	111,600.0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21,447.40	747,070.92
负债合计	11,209,069.14	21,716,621.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88,828,433.02	766,989,111.13
未分配利润	46,421,289.70	110,887,243.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5,249,722.72	877,876,355.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6,458,791.86	899,592,976.72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558元,基金份额总额788,828,433.02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5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6月30日
一、收入	-49,959,350.18	-5,207,094.72
1.利息收入	955,948.17	4,852,474.6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79,454.93	435,052.70
债券利息收入	497,738.84	1,051,512.7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8,754.40	3,365,909.2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638,317.30	-1,034,274.1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6,799,425.86	-1,073,524.2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2,440.00	342.5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148,668.56	38,907.5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72,749.59	-9,440,900.5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95,768.54	415,605.34
减:二、费用	13,612,568.27	4,373,934.02
1.管理人报酬	6,486,837.97	3,561,027.55
2.托管费	1,081,139.66	593,504.61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5,834,618.76	161,719.12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09,971.88	57,682.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571,918.45	-9,581,028.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571,918.45	-9,581,028.7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66,989,111.13	110,887,243.90	877,876,355.0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3,571,918.45	-63,571,918.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1,839,321.89	-894,035.75	20,945,286.1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55,410,272.29	50,138,560.09	505,548,832.38
2.基金赎回款	-433,570,950.40	-51,032,595.84	-484,603,546.2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88,828,433.02	46,421,289.70	835,249,722.7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5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05,692,890.52	-	1,805,692,890.5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581,028.74	-9,581,028.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9,067,694.19	313,140.04	-328,754,554.1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736,662.13	-7,819.32	3,728,842.81
2.基金赎回款	-332,804,356.32	320,959.36	-332,483,396.9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76,625,196.33	-9,267,888.70	1,467,357,307.63

注: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李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炳旺,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林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318号《关于核准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1,805,458,825.8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11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0年5月1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805,692,890.5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34,064.6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5%-40%,其中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会计期间不存在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无。

6.4.8.1.2 权证交易

无。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5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486,837.97	3,561,027.5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496,640.83	750,850.5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5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81,139.66	593,504.6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5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200,661.64	-	-	-	-	-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5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5月11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29,999,60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9,999,600.00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9,999,600.00	29,999,6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80%	2.03%

注: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上年度可比期间认购本基金的交易委托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认购费为1,000.00元/笔。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5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271,354.17	341,732.94	106,905,174.24	392,974.06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9 期末(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759	中百集团	2011-04-14	重大事项停牌	10.99	-	-	1,006,400	13,863,480.22	11,060,336.00	-

注:本基金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89,963,840.53	81.51
	其中:股票	689,963,840.53	81.51
2	固定收益投资	44,692,830.00	5.28
	其中:债券	44,692,830.00	5.2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165.00	3.5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6,764,715.45	9.07
6	其他各项资产	5,037,240.88	0.60
7	合计	846,458,791.86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232,000.00	0.15
B	采掘业	67,284,228.28	8.06
C	制造业	467,400,649.16	55.96
C0	食品、饮料	108,009,690.88	12.93
C1	纺织、服装、皮毛	15,127,000.00	1.81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76,432,799.74	21.12
C5	电子	15,803,098.00	1.89
C6	金属、非金属	17,525,207.04	2.10
C7	机械、设备、仪表	51,961,579.04	6.22
C8	医药、生物制品	82,541,274.46	9.8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3,155,193.60	2.77
E	建筑业	45,147,000.00	5.4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7,670,345.41	2.1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1,398,424.08	2.56
I	金融、保险业	31,880,000.00	3.82
J	房地产业	7,320,000.00	0.88
K	社会服务业	5,316,000.00	0.64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160,000.00	0.26
M	综合类	-	-
	合计	689,963,840.53	82.6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60	巨化股份	1,375,000	44,632,500.00	5.34
2	600519	贵州茅台	200.000	42,526,000.00	5.09
3	600068	葛洲坝	3,500.000	41,965,000.00	5.02
4	000858	五粮液	1,170,000	41,792,400.00	5.00
5	600518	康美药业	3,104,931	40,860,891.96	4.89
6	600636	三爱富	1,008.750	35,840.887.50	4.29
7	601166	兴业银行	2,000.000	26,960,000.00	3.23
8	600426	华鲁恒升	1,550,000	26,195,000.00	3.14
9	601918	国投新集	1,904